

证券代码：300175

证券简称：朗源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06

朗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的公告

（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）

朗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将持有的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辉超市”，证券代码：601933）股票用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交易概述

目前，公司持有永辉超市股票14,965,305股，该部分股票不存在抵押、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。公司长期持有永辉超市股票，所获权益仅限于派发股票红利，为盘活资产，增加持有证券的收益，公司决定将所持有的不超过1,400万股永辉超市股票用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。

本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，公司作为证券出借人，以一定的费率通过证券交易所平台向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证金公司”）出借所持有的不超过1,400万股永辉超市股票，证金公司到期向公司归还所借证券及其相应权益补偿并支付费用，即公司通过出借持有的永辉超市股票获得利息收入。根据出借期限不同，目前证券出借可获取年化利率1.5%-2%的出借利息收入。

本次交易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且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，可在资产安全的前提下，盘活公司所持有的永辉超市股票。在保持原有投资收益的情况下，参与转融通业务可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，给股东带来一定的回报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的永辉超市股票，由证金公司负责偿还。证金公司作为转融通业务的金融平台，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和市场信誉，安全性较高。通过参与该业务，可以为公司实现一定的收益，符合公司利益及公

司中小股东利益。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参与基于证金公司为金融平台的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。

四、后续安排

公司将根据监管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，办理本次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的相关事宜，并签署相关协议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朗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一月十八日